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二)

[瑞典]塞尔玛·拉格洛芙 著

胡德刚 编译

出版社 : 中国文化艺术出版社

书社 : ISBN 7 - 5039 - 2033 - 1

版权所有 北京焐子工作室

类别 经典童话

出版时间 2005 - 1 - 21

字数 23 万

内容提要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是作家塞尔玛·拉格洛所著的童话,其故事寓说理明事于中,在会心一笑中领悟到生活的真谛,是拓展儿童思维的法宝,助其提高想象力的灵丹,教他热爱生活的妙药,每个小故事都经过精心选编,值得一读。

目 录

第二十八章 钢铁厂.....	(295)
第二十九章 达尔河.....	(308)
第三十章 一份最大的遗产.....	(318)
古老的矿都.....	(318)
关于法伦矿的传说.....	(322)
第三十一章 五朔节的夜晚.....	(333)
老妇人米尔·谢士蒂的回忆.....	(338)
第三十二章 在教堂附近.....	(342)
第三十三章 水灾.....	(345)
叶尔斯塔湾的天鹅.....	(349)
新来的看门狗.....	(353)
第三十四章 乌普兰的故事.....	(357)
第三十五章 在乌普萨拉.....	(362)
大学生.....	(362)
迎春会.....	(369)
考验.....	(375)
第三十六章 小灰雁美羽.....	(379)
在水上漂浮的城市.....	(379)
三个姐妹.....	(382)
第三十七章 斯德哥尔摩.....	(390)
第三十八章 老雕高尔果.....	(404)
在峡谷里.....	(404)
1.	
被擒.....	(411)
第三十九章 飞越耶斯特雷克兰.....	(415)
贵重的腰带.....	(415)
植树.....	(419)
第四十章 在海尔星兰的一天.....	(423)

一片大绿叶.....	(423)
除夕之夜的动物.....	(426)
第四十一章 在麦德尔帕德.....	(436)
第四十二章 奥鄂尔芒兰的早晨.....	(443)
面包.....	(443)
森林的火灾.....	(447)
第四十三章 维斯特尔堡登和拉普兰.....	(452)
五个侦察员.....	(452)
移动着的大地.....	(455)
梦.....	(458)
重逢.....	(463)
第四十四章 放鹅姑娘奥萨和小马茨.....	(466)
病.....	(466)
小马茨的丧事.....	(473)
第四十五章 在拉普人中间.....	(482)
第四十六章 到南方去.....	(494)
第一天.....	(494)
在东山上.....	(498)
耶姆特兰的传说.....	(502)
第四十七章 海尔叶达伦民间故事.....	(508)
第四十八章 韦姆兰和达尔斯兰.....	(518)
第四十九章 一座小庄园.....	(524)
2. 目录	
第五十章 海岛藏宝.....	(534)
夜半出海.....	(534)
大雁的礼物.....	(537)
第五十一章 海中的白银.....	(543)
第五十二章 一座大庄园.....	(548)
老绅士和小绅士.....	(548)
西约特兰古老的故事.....	(555)
歌声.....	(563)
第五十三章 飞往威蒙霍格.....	(569)
第五十四章 在豪尔格·尼尔松家里.....	(571)
第五十五章 向大雁告别.....	(582)

3.

第二十八章 钢铁厂

4月28日 星期四

大风几乎刮了一天。大雁们一直想越过伯尔斯拉格那向北飞行，但强劲的西风总是逼着他们向东飞。阿卡判断，狐狸斯密尔此时可能正在伯尔斯拉格那的东部等着他们，所以，她不愿意往东，而是逆风西行。由于逆风飞行，大雁们前进的速度很慢，直到下午，他们仍在维斯特芒兰矿区的上空。傍晚时大风突然停止，可马上又有一阵狂风吹了过来。大雁们就像泄了气的皮球一样任由大风摆布。

此时，男孩正无忧无虑地骑在鹅背上，根本就没有想到将会发生意外。一阵狂风忽然吹来，把他从鹅背上掀了下去。

男孩又小又轻的体重救了他的命。他在狂风中没有立即摔向地面，而是随风飘了一阵才像一片树叶那样飘飘悠悠地落到地上。“噢，原来这并不怎么危险呀！”男孩被风刮在空中时想：“一会儿，我将会像一张纸那样慢慢落到地上。白雄鹅马丁看见我，很快就会赶来把我拣起的。”落地后，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帽子摘下来，拿在手里轻轻地挥动，好让白雄鹅看见自己究竟落在哪里。

“你在哪儿？”“我在这儿。”他拼命地喊着。

让他感到奇怪的是，白雄鹅马丁并没有立刻赶到他的身边。

不仅白雄鹅没有出现，而且，天空中也找不到大雁的影子，整个雁群就像完全消失了。

295. 尽管他感觉到有点奇怪，但是并没有感到害怕或不安。他从来就没想过，像阿卡和白雄鹅马丁那样的人会抛弃他。他想，一定是雁群被狂风卷走了，他们一旦能往回飞，肯定会来找他的。

他一直仰着头寻找着大雁。这时，他偶然向周围望了一眼，发现他并没有落到平地上，而是掉进了一个又大又深的山谷，或者是一个什么大坑里。这里有像教堂那么大的屋子，四面的崖壁几乎都是垂直的。惟一与房屋不同的是，这里根本没有屋顶。地上有几块很大的石头，石头之间长着苔藓、越桔棵子和矮小的桦树。墙壁上有的地方突出一块，上面还挂着几个破旧的梯子。其中一堵墙上还有一个黑洞洞的拱门，这扇门好像一直通往深山。

在伯尔斯拉格那上空飞了一整天，男孩并不是一无所获。

他马上明白了，个很大的峡谷是人们过去曾在这里开采矿石后形成的。

“我要设法爬到地面上去，”他想；“不然的话，我的旅伴们恐怕再也找不到我了。”

他刚要向山坡上走去，突然有谁从背后抓住了他。接着，他听到一个粗野的声音在他的耳边吼叫着：“嗨，你是个什么家伙？”男孩立即回过头去。令他吃惊的是刚才说话的竟是一块披着灰褐色外衣、长着苔藓的大石头。但是，他转念一想，不对呀，大石头怎么会长着宽厚的脚、大大的头、乌黑的眼睛和一张能够吼叫出声音的大嘴呢？他没有吭声。看来面前站立的这个庞然大物也没有耐心去等待他的回答。这个家伙一下就把他掀翻在地，用脚把他踢来踢去，并且还用鼻子去闻他，好像马上要吃掉他。可是，忽然 296. 间又改变了主意，喊道：“莫莱和布罗麦，我的孩子们，赶快过来吧，我给你们找了一点好吃的东西，你们也来尝尝！”这时，马上又跑来了两个像小狗一样的小家伙，他们走路还不太稳。全身的皮毛柔软而蓬乱。

“您给我们弄到什么好吃的啦，妈妈？快让我们看看！”两个小家伙一齐喊着。

“噢，原来我是遇到熊了。”男孩想；“这样一来，狐狸斯密尔恐怕用不着再费多大的力气就会找到我了。”

大母熊用前掌把男孩推给了小熊。一只小熊抢过男孩叼起就跑。他非常高兴，想在弄死这个小男孩之前逗他玩一会儿，因此叼得不是太紧。另外一只小熊则在他的后面追着，想把小男孩从他嘴里抢走。他摇摇晃晃地跑着，咕咚一声摔倒了，正好压在叼着男孩的小熊头上。两个小熊滚打在一起，互相咬着、撕着、叫着。

就在这两个小熊滚打在一起的时候，男孩乘机逃脱了。他跑到峭壁的下面努力向上爬。两个小熊看见他们的猎获物跑了，赶紧追了上去，他们灵活、迅速地顺着峭壁向上爬，很快就追上了男孩，把他像扔皮球一样扔到了长满苔藓的地上。

男孩曾几次想逃跑。他先是钻进旧的巷道里，后又躲在石头后面或爬到桦树上。但是，无论他藏在哪儿，都被小熊发现。他们一抓到他，马上又把他松开，让他重新逃跑。就这样，他们反复地追来追去，以此取乐。

最后，男孩被他们追得既劳累、又烦躁，终于躺在地上再也不能动了。

“赶快起来，跑呀！”两个小熊叫着；“再不起来跑，我们就马上吃了你！”“好吧，你们想吃就吃吧。”男孩说；“我再也跑不动了。”

297. 两个小熊立刻跑到母熊那里去告状：“妈妈，妈妈，他不跟我们玩了！”他不跟你们玩了，那你们俩就把他分着吃了吧！”母熊说。

男孩听到母熊的话吓得要命，于是又从地上爬起来，让两个小熊追着玩。

到了该睡觉的时候，母熊把两个小熊叫来，让他们紧挨着自己睡觉。小熊们玩得很有趣，想第二天继续玩。于是，他们把男孩夹在中间，为了防止他跑掉，用前掌按住他。如果他们老是不醒的话，夹在中间的男孩简直就没法动弹。

两个小熊很快就睡着了。男孩也确实累得再也支持不住了，便也跟着小熊一起睡着了。

过了一会儿，一直在外面活动的公熊顺着山坡回来了。当他滑进那个旧矿坑时，随之而来的石头和沙砾的响声把男孩弄醒了。男孩躺在那里，一动也不敢动，只是探着身子、偏过脑袋去看了一眼。他看见，这是一只身材极其粗壮的老公熊，长着四只巨大的熊掌、闪闪发亮的犬牙和一对凶狠的小眼睛。一看见这只森林中的老霸王，男孩不由吓得全身直打哆嗦。

“这里怎么有人味？谁在这里？”公熊一走到母熊的身边就吼道，声音像打雷一样。

“你这人怎么这样笨呀？看你想到哪里去了？”母熊说，“我们不是已经商定好了，不再伤害人类了吗？如果有人到我和孩子们这里来，我们早就把他吃得精光，让你连气味也闻不到了。”

听了这话，公熊在母熊身边躺了下来。但他对母熊的回答似乎并不非常满意，仍伸出鼻子，嗅了嗅，闻了闻旁边的气味。

“不要闻了！”母熊说，“你应该完全了解我，你知道我是 298。决不会让危险的人类到孩子们身边来的。你还是说说，你干什么去了吧！整整一个星期，我和孩子们都没有见到你。”

“我出去寻找新的住地去了，”公熊说，“我先是到了韦姆兰，想打听一下我们住在艾斯克的亲戚在那里生活得怎么样。

可我白跑了一趟，他们早已不在那里了，整个森林里连一个熊窝也没有剩下。”

“我看人类很可能想独占这个世界，”母熊说，“即使我们不去打扰牲畜和人类，只以越桔、蚂蚁和青草为生，他们也不会让我们这些熊在森林里继续生存下去的。因此，我在想，我们究竟要搬到什么地方去，我们才能过上安宁的生活呢？”多年以来，我们在矿坑里一直生活得很好，”公熊说，“可是，自从附近那个嘈杂的大工厂建起来以后，我就再也不喜欢在这里居住了。于是，这次我也到了达尔河以东的卡尔朋山，在那里察看了一番。我看见那里也有很多旧的矿坑和一些可以隐蔽的好地方。我倒认为，在那里好象可以不受人类的打扰……”公熊一边说一边站了起来，闻着周围的气味。“哎，真是奇怪呀！我怎么一说到人类，就觉得好像又闻到了人类的气味？”“你要是不相信我，就自己去看吧！”母熊说，“我真不明白，这个矿坑里什么地方能藏得住人。”

公熊在矿坑里转了一圈，这里嗅嗅，那里闻闻，最后一句话也没说就躺下了。

“你看，我说得一点不错吧？”母熊责怪道，“怎么你总是觉得这里除你以外，别人就没有鼻子和耳朵？”目前我们处在这样的环境里，不得不格外小心些。”公熊心平气和地说，突然，他察觉到什么，吼了一声，马上站立起来。原来，一只小熊用前掌捂住了尼尔斯·豪尔格的脸，使这个可怜的家伙不能正常地呼吸，他终于憋不住了，打了一个喷嚏。这下母熊再也无法使公熊安静下来了。

公熊立刻走到小熊们身边，把他们推到两边。男孩还没有来得及站起来，公熊就已经看见了他。

若不是母熊及时阻拦他，公熊马上就会把男孩吃掉。“别动！这可是孩子们的小

玩意儿，”他说；“他们已经拿他玩了整整一个晚上，他们觉得他非常好玩，所以舍不得吃掉。他们还想留着明天继续玩呢！”然而，公熊蛮横地把母熊推开了。“你不要管，你不懂！”他吼叫道；“难道你闻不出来吗？离得很远的地方就能闻到一股人味！我要马上吃掉他，不然的话，我们就会上他的当。”

于是他又一次张开了大嘴。就在这一瞬间，男孩赢得了宝贵的时间，赶紧从口袋里掏出他惟一可以自卫的武器——火柴。

他把火柴杆在皮裤上划燃，趁机会把它塞进了熊的嘴里。

公熊顿时闻到一股浓烈的硫磺气味。他刚把鼻子哼了一下，火便很快熄灭了。男孩赶紧又从口袋里掏出一根火柴，用来对付公熊再一次向他进犯。但奇怪的是，这次熊没有再去攻击他。

“你能点燃很多这样的蓝色小玫瑰花吗？”公熊问。

“是的，我还能把整个森林都烧掉。”男孩回答道，并想以此把公熊吓唬住。

“你也能把房子和农庄点着吗？”公熊又问。

“这对我来说，这并没有什么难的。”男孩吹嘘说，他想使公熊尊敬他。“太好了！”公熊说；“那么，就请你为我效劳一次吧。亏了刚才没有把你吃掉。”

300. 接着，公熊小心翼翼地叼着男孩从矿坑向上爬。虽然他的身子既庞大、且笨重，但是他爬起来却如此轻松，简直使人难以置信。爬出矿坑以后，他叼着男孩往森林里跑，速度很快，看上去熊之所以长成这个样子，就是为了能在密林里快速地穿行。他那笨重的身躯在灌木丛里穿行，就像水上的飞舟一样。

公熊一直走到森林边缘的一个山坡上，到了以后，蹲了下来，把男孩放在面前，用两只前掌紧紧地抓着他。

“你来看看，下面那个声音嘈杂的大工厂！”公熊对男孩说。

这个大型钢铁厂座落在一条河流的瀑布旁边，厂内有许多高大的建筑物，高耸的烟囱直冲云天，且向外吐着黑色的浓烟，高炉火光通红，使所有的窗口都射出耀眼的红光。汽锤和轧钢机都在紧张地作业，隆隆的响声在空中久久回荡。厂房的周围有一个大煤场、堆满炉渣的小丘、包装房、晒木场和工具储藏室等。远处是一排排的工人住宅，以及漂亮的别墅、校舍、大礼堂和商店。可是，现在这里却是一片寂静，好像整个工厂都睡着了。男孩没有更多地朝生活区观望，而是聚精会神地看着钢铁厂的建筑。钢铁厂附近的土地全是黑色的，烈火熊熊的高炉上空青烟缭绕。湍急的河水吐着白沫从旁边流过，而那些建筑物本身却耸立在那里喷吐着光焰和浓烟、火光及火星。

这样一种宏伟壮观的景象，男孩还从来没有见过。

“现在你能说，你也可以把这样一个大工厂点燃吗？”公熊说。公熊的前掌紧紧抓着男孩，使他站在那里一动也不能动。

他想，现在惟一能挽救自己的办法就是让公熊知道，他有多么棒的本领。

“哼，不论是大的还是小的东西，我都能点着。”他夸口 301. 说；“并且，很快地把它们烧成灰烬。”

“听着，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件事，”公熊说：“自从这个国家有了森林以后，我的祖先就一直住在这个地区。并且从他们那里，继承了猎场、牧场、洞穴和藏身之处，我一直在这里生活得很平静。刚开始的时候，我没有受到人类过多的打扰。因为那时他们只是把山挖开，从山里取一点矿石。可是，没多久，他们就在山下的瀑布旁建起了一座钢筋作坊和一架高炉。

当时，汽锤每天只响两三次，高炉也要两三个月才点一次火，对此，我基本上也还能忍受。可自从他们在近几年修起这个日夜能发出很强噪音的工厂以来，我越来越不适应这里的环境了。

过去，这里只居住着一个矿场主和几个铁匠，但是现在这里到处都住满了人，在这里再也无法像从前那样自由活动了。从前我想，也许将来有一天我会从这里迁走。可是现在，我却有了一个更好的主意。”

随后公熊马上又叼起他顺着山坡跑。男孩被公熊在嘴里叼着，什么也看不见。但是，从越来越刺耳的噪声中，他立即明白了，他们正朝钢铁厂走去。

公熊对钢铁厂的一切是那么地熟悉。在无数漆黑的夜晚，他曾到这里游逛，观察这儿的一切，甚至冥思苦想着为什么这里的工作就不能停顿一下。他还曾用前掌踢过这里的墙壁，恨不得一下子就把他们彻底堆倒。

公熊的皮毛与漆黑的路面是很难分辨出来的，正是凭着这一点，他站在墙壁的阴影里时才不被人发现。这时，他毫无顾忌地向厂房走去，然后爬到一堆矿碴上，站在上面，直立起身子，用两个前掌把男孩高高地举起来。

“你给我好好睁大眼睛看看，这个屋子里到底在干什么！”公熊说。

302. 屋里的人们正在用酸性转炉冶炼法炼钢。他们把氧气压进房顶下面一个装满铁水的黑色大圆球里。当氧气以震耳欲聋的声响钻进钢水的时候，通红的钢水顿时沸腾起来，喷发出大片大片的钢花，这花就像花束、扫帚那样迸发出五颜六色，大小不等地，飞向房子的各个角落。公熊让男孩看着这精彩的场面，直到吹氧完毕，通红耀眼的钢水从圆球里倒进几个大罐为止。男孩觉得这个场面真是异常壮丽，他简直就陶醉了，差点儿忘记还有两只熊掌抓着他。

接着，公熊带着男孩又参观了轧钢车间。在这里，一个工人从正在燃烧的炉门里取出一块又粗又短、烧得通红的钢锭，即刻又把它放在一个轧辊下面。钢锭放进轧辊以后，立刻就被轧得又细又长。另一个工人又马上接过来把它放在一个缝隙更小的轧机上，直到把它轧得极其细长。就这样，一块块很大的钢锭从一台轧机到另一台轧机连续不停地运转，被这些轧机拉得越来越细，越来越长，最后才终于变成了很长很长的、通红耀眼的钢筋。在轧第一块钢锭的过程中，另一块钢锭又已从炉子里取出来送到了轧机上。等到第二块进了轧机以后，炉子里又出了第三块。烧得通红的钢筋如同嘶嘶作响的蛇般不停地滚到地上。男孩觉得，整个轧钢过程看起来非常有趣，尤其是观看工人们如何灵活自如地用钳子夹住一条条暴跳的蛇，硬把它们塞进轧钢机里。对他们来说，同嘶叫着的钢铁打交道就如同玩游戏一样有趣。

“我想,这才是真正的男子汉该干的活呢!”男孩在心里对自己说。

随后,公熊又带着他看了看高炉和钢筋锻造车间。在观看锻工们怎样操纵火和铁的过程中,男孩想。尽管这些工人看上去满身灰尘,满脸的污垢,但是,他觉得这些人简直就是火神。正因为他们是真正的火神,他们才能把钢铁任意地弯曲和加工。“他们就是这样不分昼夜,不停地工作着,”公熊一边说,一边蹲到了地上;“我想你应该清楚,这样长此以往地下去,是很令人厌烦的。现在,我要是能够把它们全部摧毁就好了。”

“啊,您说什么?您能把它全部摧毁吗?”男孩问道;“您能用什么办法去摧毁它呢?”我把你带来,就是想叫你放火把这些房子统统烧掉,”公熊说。

听完公熊的话,男孩从头一直凉到了脚跟。啊,原来公熊把他带到这里是想叫他干这种事呀!“如果你能把这个工厂放把火烧掉,我就答应饶你一条命,”公熊说;“不然,我马上就可以要你的命。”

男孩想,不管公熊怎么威胁他,他死也不会服从的。虽说这些很大的厂房都是用砖砌成的,很难点着,但如果想纵火烧毁它也不是完全没有可能的。在他的身边就有一大堆干草和刨木花,要点火焚烧很容易,而刨木花的旁边是一堆木材,紧靠着木材的就是一个大煤库,煤库又紧挨着大厂房。一旦煤库起火,火立刻就会蹿到钢铁厂的房顶上去。这样,凡是能够燃烧的东西很快就会烧起来,墙壁将会烧裂,机器也将被烧坏。

“喂!你到底想干不想干呀?”公熊质问道。

“让我再想一想吧!”他只好采用缓兵之计。

“好吧,你可以再考虑考虑。”公熊说;“可是我还要告诉你,正是因为有了这些钢铁,人类才找到了制服我们这些熊的办法。也正是因为这个,我才想终止这里的工作。”

男孩想极力拖延时间,让自己想出一个逃脱的办法,但是,他的心情非常紧张,根本控制不住自己的思路。他不但没想出,反而想到人类如何从钢铁那里得到数不尽的好处上去了。他想,人们需要钢铁做出各种各样的东西,它们在日常生活中缺一不可,公熊说,正是因为有了钢铁,人类才能制服它们,这种说法无疑是正确的。

“喂,你到底是干还是不干啊?”公熊又一次催促道。

公熊的吼叫使男孩从沉思中醒了过来。他站在那里想的尽是些多余的事,却始终没有找到摆脱困境的办法。“您不必着急,”他说;“对我来说,这可是一件大事。请您再给我点时间好好想一想吧。”

“好吧,你就再想一会儿吧!”公熊说;“可是我还要告诉你一点,就是因为有了这些钢铁,人类才比我们这些熊聪明的。仅仅因为这个,我也要终止这里的工作。”

男孩又得到了一次拖延时间的机会,他想考虑出一个周全的逃跑计划。但是,不知怎么的,他老是摆脱不了原来的思路,他又不由自主地想到钢铁上面去了。他好像

逐渐明白了,在找到如何从矿石里提炼钢铁的方法之前,人们不知耗费了多少心血。他仿佛看见,浑身污垢的老铁匠把身子靠在锻炉旁边苦苦思索应该如何巧妙地操作。也许因为他们在钢铁上动了不少脑筋,才使得他们的智慧日益丰满起来,直到最后建起这样大的工厂吧,人类对钢铁的感激之情肯定超出了他们的想象。

“喂,怎么样呀?”公熊再一次问,“你到底想干还是不想干呀?”男孩突然一愣。他站在这里想的又是多余的事,他仍然不知道怎样才能逃出公熊的魔爪。“您知道,要我做出抉择,并不像您想的那样容易,”他说,“请您再给我一点时间让我考虑一下吧。”

“我可以再等一会儿,”公熊说,“可是,这是最后一次,305.再这么拖下去可不行了。”

男孩想在最后一次拖延的时间里想出一个逃脱的办法,可是他的心情实在是太紧张了。他思绪万千,又想起了飞越伯尔斯拉格那时所看到的一切。在茫茫的荒野上竟有那么多的人正在热火朝天地工作着,这一切是如此的神奇,如果没有钢铁,这里将会多么地贫困和荒凉!眼前这个大工厂,从它动工兴建以来给多少人提供了就业机会,使多少人找到了求生的饭碗。

在它的周围,陆续又修建了那么多的房屋,里面住满了人。正是他们铺设了铁路,架起了电线,并从这里源源不断地运出……“喂,怎么样呀?”公熊的话打断了他的思绪,“你到底干还是不干啊?”男孩用手拍了拍前额。现在,他仍不能想出逃跑的办法,但是,他心里却很明白,他决不能毁掉这个给富人和穷人都带来好处的大工厂,毁掉给这个地区的人们带来生机的钢铁。

“我不干!”他终于打定了主意。

公熊再也没有多说什么,他只是用爪子更紧地掐着他。

“你逼我去烧毁一个钢铁厂这是绝对办不到的,”男孩说,“正是因为钢铁给人类带来很多好处,所以,我决不能动手去烧毁它。”

“你不想再活了?是不是?”公熊说。

“是的,我不想再活了。”男孩坚定地说。

公熊把爪子掐得更紧了。男孩疼得直流眼泪,但是他仍咬紧牙关,一声也不吭。

“好啊,真有你的!”公熊说。直到最后,他仍希望男孩能够屈服,所以,他慢慢地举起了一只前掌。

就在这一瞬间,男孩听到身边咔嚓一响,看见一支明晃晃的猎枪在几步之外闪闪发光。刚才他和公熊都在各自想着自己的心事,因而没有发觉有人偷偷来到了他们的身边。

“快跑,公熊!”男孩尖声叫道。“难道你没听见猎枪扳机的响声吗?快跑!要不然,您会被打死的。”

公熊一听,马上慌了手脚,但他仍不失时机地把男孩叼走了。公熊刚刚逃出几步,身后就传来了几声枪响,子弹从耳边呼啸而过,而他则侥幸地逃跑了。

公熊跑进森林后,又走了一段路之后才停了下来,他把男孩轻轻地放在地上。

“谢谢你,小家伙!”公熊说;要是没有你,那几发子弹一定会击中我的。现在我也想帮你一个忙。如果今后你再遇上熊的话,你只要对他说我现在告诉你的这句话,他就决不会伤害你的!”于是,公熊凑到男孩的耳边,小声地告诉他几个字。后来,他好像听见有狗和猎人在追他,就很快逃跑了。

此时,男孩独自一人被留在了森林里,他既获得了自由,又没有受到什么伤害。连他自己也无法理解,怎么竟会有这样的好事呢?大拇指失踪以后,大雁们一直都在不停地飞来飞去、寻找、呼喊,但是仍然没有找到他的踪影。

第二天早上,当太阳从山顶上露出笑脸把大雁们唤醒的时候,男孩却像平常一样睡在他们的中间。他醒来之后,听见大雁们在他身边吃惊地叫着,他不禁发出了爽朗的笑声。

大雁们急于知道男孩这次从鹅背上掉下去的经历。如果他不讲完这段故事,他们都不去觅食。于是,男孩兴致勃勃地讲述了他遇到熊的全部经过。他讲得很快,不一会就讲完了。至于后来这一段,他就不想再说下去了。

307. “我是怎么回来的,我想你们都已经知道了!”他说。

“不,我们一点也不知道。”大雁们答道。

“说起来很奇怪,”男孩说;“公熊离开我以后,我爬到一棵杉树上睡着了。但是凌晨的时候,有一只老雕唰唰地从我头上飞了过来。当他用爪子抓住我并把我带上天空时,我醒了过来。当时我想,这下我真的没命了,可是他并没有伤害我,而是一直把我送到了这里,并把我扔到了你们中间。”

“他没有告诉你他是谁吗?”大白鹅问。

“我连说声谢谢都来不及,他就很快不见了。我当时想,一定是阿卡老人家派他去接我的。”

“这可真是奇怪呀!”白雄鹅说;“你能肯定那是一只老雕吗?”“我以前从没见过雕”,男孩说;“可是他的身子那么大,我不能给他起个小名字。”

白雄鹅马丁转过身对着大雁,想听听他们对这件事怎么说,可是,大雁们全都站在那里望着天空,好像在想一件另外的事情。

“今天我们可不能忘了吃早饭啊!”阿卡一边说着,一边带头飞了起来。

第二十九章 达尔河 4月29日 星期五这一天,尼尔斯·豪尔格骑在鹅背上首先俯瞰的是达拉那 308. 的南部。他们越过格伦厄斯山的矿区、卢德维卡城郊的大工厂、鄂尔沃斯黑丹钢铁厂和格伦斯哈马尔一带的旧矿场,一直飞到大图纳平原上的达尔河。

达尔河是男孩这次旅行中看到的第一条真正的大河。看到宽阔的水面在原野上奔腾,他感到非常兴奋。

大雁们飞过图尔松浮桥后,很快又返回来,沿着达尔河一直朝着西北飞,好像他们要把这条河当作飞行的标记。男孩骑在鹅背上看着长长的达尔河一直伸向远方,河岸

两旁有许多不同的建筑物。他看到达尔河在杜姆纳维特和克瓦斯维登形成的大瀑布和用瀑布作为动力的大工厂。此外,他还看到横跨达尔河的浮桥、河上船只、水上的木排,以及时而与河流平行、时而又跨过河流的铁路。正是这条宽阔的大河,才使他对水的伟大而神奇的力量开始有了一些初步的认识。

达尔河在北面拐了一个成钝角的弯,河套里荒无人烟。大雁们落在一片荒草地上觅食。男孩兴致勃勃地跑到陡峭的河堤上,观看着奔腾不息的流水。在不远的地方,有一条大路一直通往河边。一些路过的人从那里走了过来,陆续上了船。男孩觉得很新鲜,并且看得津津有味。突然,他感到十分地困乏和疲倦。“看来,我不得不去睡一会儿了。昨天夜里,我几乎一夜不曾合过眼。”他这样想着,便钻进一墩长得很密的草里,把自己藏得严严实实,一会便睡着了。

当他听到有几个人坐在旁边说话,便醒过来了。这是几个过路的人,因为河上有大块浮冰冲下来,一时无法开船。在等船的这段时间里,他们走上河堤,坐在那里谈起了达尔河给他们带来的巨大灾难。

“唉,不知道今年会不会像去年那样涨大水,”一个农夫说:“去年我们那里,洪水涨得与电线杆子一样高,我们架设的一座浮桥整个被洪水冲走了。”“去年我们教区的损失倒不是很大,”另一个人说:“可是,前年我们家有一个装满草的大草棚却被洪水冲跑了。”

“我永远也忘不掉洪水冲击杜姆那维特钢铁厂旁边那座大桥的那一夜,”一个铁路工人插了一句:“当时,全厂上下谁也不曾合一下眼。”

“是的,你们都说得对,这条河从一定意义上说是个大祸害。”一个高大魁梧的男人说:“不过当我坐在这里听你们议论它的害处时,我不由得想起了我们家乡的那位主教。有一次,主教的公馆里举行宴会,人们也像你们现在这样,坐到一起就抱怨这条河给人们带来的灾难。当时主教好像不大高兴,他说他想给我们讲一个故事,这个故事讲完以后,在场的人再也不说达尔河的坏话了。如果你们当时也在场的话,一定也像他们一样,不再说达尔河的坏话的。”

听完他的话,其他人都想知道那位主教究竟说了些什么。

于是,这人凭他的记忆讲起了那个故事:在挪威的边界附近,有一个较大的高山湖泊,名叫翁恩湖。湖里流出一条小河,一开始就流得很急,并且充满了活力。这条河虽然很小,但人们却把它叫做巨河,因为它看起来像是很有作为的样子。

“小河刚出来时,还到处东张西望,不清楚它应该流向哪里。可是,它所看到的一切丝毫都不能引起它的兴趣。在它的左边、右边和正前方向,到处都是长满树木的丘陵。丘陵以后就逐渐是光秃秃的大山了,这些光秃的大山逐渐增高,然后又变成了险峻的山峰。巨河向西面望去,那里是由深坑山、种子山和大仙山等组成的长山山脉。接着,它又向北边望了望,那里是挺拔的长鼻山。在长鼻山的东面是峭壁的山岩,南面则是定钱峰。

“看到这种境况,巨河想,是不是还回到翁恩湖去算了,但马上又觉得,应该到海

里去 起码也要试一试再说。于是 ,它义无反顾地上了路。

“可以想象得到 ,为了能在荒野上闯出一条路来 ,巨河经历了多少磨难。单是穿过森林这一项 ,就使它付出了非凡的代价 ,更不用说其他的障碍了。为了能使自己毫无阻碍地奋勇向前 ,它把森林里一棵一棵的树木冲倒。春天当它与附近森林里的雪水和山上奔泄而下的雪水汇聚在一起的时候 ,它的力量增强了。借助这种力量 ,它趁机奋力向前 ,把石头和泥土冲开 ,从丘陵上横穿过去。秋天降雨以后 ,它的劲头更是有增无减 ,冲沙卷石 ,那股冲劲强似春天。

“一个晴朗的日子 ,巨河仍像平日一样顽强地挖掘着河槽。它忽然听见右边很远的森林里传来一阵哗哗的流水声 ;我的天呀 ,这是什么东西在哗哗作响 ?’它自言自语地说。在它周围的森林觉得它很可笑 :你以为世界上只有你一条河吧 !’森林说 ;我来告诉你吧 ,你所听到的水流声是发源于格莱沃尔湖的格莱沃尔河 ,它现在已经挖出了一条宽广的河道 ,它一定也会像你一样飞快地向大海的 !”巨河是一条性情十分暴烈的河。它一听森林这样说 ,马上就不假思索地说 :格莱活尔河一定是一条无能的可怜虫 !请转告他 ,来自翁恩湖的巨河现在正要到大海里去 ,如果它想跟我去的话 ,那么 ,我倒可以照顾它、帮助它。”第二天 ,森林站在那里转达了格莱沃尔河的问候 ,并且说 ,格莱沃尔河现在处境困难 ,它表示愿意接受帮助 ,尽快与巨河汇合在一起。

311. “两条河汇合以后 ,巨河跑得更快了。过了一段时间 ,它便来到了很远的地方。在那儿它看见一个狭长的美丽湖泊 ,这个湖竟能把伊德尔山和定钱峰倒映在自己的水里。

“‘这是个什么样的湖泊呀 ?’巨河说 ,它差点因为惊奇而停下脚步。‘我总不至于糊里糊涂又回到了翁恩湖吧 ?’湖周围的森林马上回答说 :没有 ,这里是瑟尔河水形成的伊德尔湖。瑟尔河是一条非常能干的河。现在 ,它刚把湖造好 ,正在寻找出口准备奔向大海。”巨河听完以后立即对森林说 :既然你什么地方都可以去 ,请你转告瑟尔河 ,从翁恩湖来的巨河已经来到了这里。如果它同意我从这个湖穿过去的话 ,我就可以把它带到大海去。”‘你的建议 ,我可以转告它 ,’森林说 ;不过我想 ,瑟尔河和你一样刚强 ,它是不会同意你的意见的。”到了第二天 ,森林却对巨河说 ,瑟尔河对于自己独闯一条路 ,已经感到厌烦 ,同意和巨河汇合在一起。

“这样 ,巨河直接从湖里穿了过去 ,然后又如从前般 ,同森林和高山搏斗着 。过了一段时间 ,正当它干得很起劲的时候 ,它突然跌进了一个山谷 ,困在里面怎么也找不到出路 ,巨河困在里面气得大声狂叫起来 ,森林听到它的叫声问它 :这下你完蛋了吧 ?”‘不 ,我不会完蛋的 ,’巨河说 ;我正在从事一项伟大的工程。我要和瑟尔河一起 ,在这里造一个湖。”于是 ,它着手在这里艰难地填造塞尔纳湖。为了完成这项伟大的工程 ,它整整耗费一个夏天的工夫。随着湖里水位的升高 ,巨河也随之升高了 ,最后 ,它终于找到一个出口 ,又向着南边奔腾而去。

“正当它为自己能从困境中摆脱出来而高兴的时候 ,一天 ,312. 它在左边又听到了很响的咆哮声 ,它从来没听说过森林里发出的这么大的响声 ,于是 ,便问森林那到底

是什么在响。

“森林像平时一样立刻及时地回答它的提问；哦，这是费埃特河！”森林说；你听到了吗？它正奔腾咆哮，准备直接奔向大海。“‘既然你能伸展到很远的地方，那条河一定也能听到你的话’，巨河说；请你向它转达我的问候，并告诉它我可以把它带到大海，但是它必须随我的名字，并且要顺从地跟着我的河道走。”“哼，我才不相信费埃特河会放弃独自开拓的想法呢！”森林回答说，可是，到了第二天森林不得不转告，费埃特河也对自己挖掘河道产生了厌倦，它愿意接受巨河的条件，随时准备和巨河汇合。

“就这样，巨河的实力更加强大，随着继续奔腾向前，它已经找来了许多的帮手，但是仍然没有人们想象的那样强大。

它仍是如此地傲气十足，沿途一直卷着激浪前进，大声吼叫着，把森林中的一切溪流，哪怕是一条到春季才会有生命力的小溪流也携带在身边。

“一天，巨河听到西边很远很远的地方传来一条河的怒吼声。它问森林是谁在那里吼叫，森林告诉它，这是发源于伏罗山的伏罗河，它已经挖出了一条极其宽长的河槽。

“巨河马上又让森林去转达它的那些话，森林也像以前那样答应了。第二天，森林从伏罗河那里带来了消息。

“‘请你转告巨河，’伏罗河说；我根本就用不着别人帮我！巨河对我说的那些话，如果我对他说会更合适，因为我比它强大得多。我想，我要比它先到大海。”没等森林说完，巨河马上迫不及待地说：‘请你马上转告伏罗河，’它向森林喊道，‘我要向它挑战，谁先到达大海，谁就是胜利者！’伏罗河听到这个消息后说：‘我已经对巨河开诚布公地讲了，我喜欢独自一人开创一条自己的路，我的发源地伏罗山一定会大力支持我走完全程的，它能够为我提供足够的水源。

‘如果我不接受巨河的挑战、参加比赛，那不就成了胆小鬼吗？’从此，这两条河就开始了激烈的比赛。它们比以前更加勤奋、繁忙，无论是夏天还是冬天，它们都不愿意休息一下。

“可是过了不久，巨河好像开始为向伏罗河挑战的鲁莽作法而后悔了，因为它碰到了一个几乎难以逾越的障碍，有一座大山正好挡住了它的去路。它没有别的办法，只好从一条很窄的裂缝钻了过去。它被迫缩着身子，卷着漩涡，非常吃力地向前走着，花费了多年的时间，才把那条裂缝冲刷、剥蚀成一条比较宽的峡谷。

“在那些年里，巨河至少每隔半年就向森林打听一次伏罗河的情况。

“后来，当巨河又一次向森林打听伏罗河的情况时，森林说：‘你用不着替它操心了。它刚刚把霍尔蒙湖占领。’巨河本来也想霸占霍尔蒙湖的。当它听说霍尔蒙湖投奔伏罗河以后，气简直发了狂，一气之下，终于冲出了特兰斯列特峡谷，疯狂地奔腾起来，冲毁了完全没有必要毁坏的大片森林和土地。当时正值春天，黑克埃山和维萨山之间大片的土地都被河水淹没了。在它平静下来之前，它把这里的大片土地冲积成

了一块面积很大的平原,这就是埃耳夫达伦平原。

“干完这些,巨河问森林:不知道伏罗河知道这件事以后会怎么说?”与此同时,伏罗河也把特朗斯特兰德和利马这两个地方³¹⁴冲积成了大面积的平原。现在,它已来到了利麦德山前,并停在这里。它想绕道而行,因为它实在不敢从那座高峻的山上贸然跳下去。但是当它听森林说巨河已经冲出特兰斯列特峡谷、造出了埃耳夫达伦大平原的时候,它被巨河的壮举震惊了,便横下一条心,豁出去了。毫不迟疑地从利麦德瀑布上跳了下去。

“利麦德瀑布虽然很高,但是,伏罗河并没有因此摔坏。

它从那里跳下去以后,又一直向前奔去,接着,又把马隆和耶尔纳这两个地方冲积成了平原,并说服了翁恩河同它合并到一起,尽管翁恩河已经有一百多公里长,而且自己已经挖了像万恩延那样一个大湖。

“在一路向前的途中,伏罗河不时听到奇怪的咆哮声:我想我听到的是巨河跳进海里去的声音。”它说。

“‘不,不是的,’森林说;你听到的咆哮声确实是巨河发出来的。但是,它并没有流到大海去。它又吞并了斯卡特鄂恩湖和乌沙湖,正准备把整个锡利延湖都填满呢!”对伏罗河来说,这真是一个好消息。因为它很清楚,一旦巨河糊里糊涂地闯进锡利延峡谷,它就如同进了监狱一样,将会永远被锡利延峡谷关在里面。所以,它将比巨河先进大海。

“打那以后,伏罗河前进的速度明显减慢了,它再不像从前那样匆匆忙忙。只有当春天来临时,它才走得适当快一些。

它爬上长满森林的高地和丘陵,每经过的一个地方,都要给那里留下一道峡谷。就这样,它从耶尔纳到诺斯,又从诺斯到富卢达,再从富卢达一直到达了戛格耐夫。那里的地势本来就非常平坦,因此,伏罗河走起来一点也不费力,它不慌不忙,开始得意地扭来扭去,好像它只是一条涓涓细流。

³¹⁵。“如果说伏罗河早已忘记了巨河的话,可巨河却一刻也不会忘记伏罗河。为了能从锡利延峡谷逃出去,它每天不停地拚命工作。但是,它面前的锡利延峡谷却像一个无底洞,任你怎么努力,好像永远也填不满。有时候,巨河甚至想,也许它不得不把叶松达山踏平,才能摆脱困境。起初它企图在雷特维克附近冲出出口,可是,莱尔达尔山挡住了它的去路。后来,它终于在雷克桑德附近找到一条出路,从那里跑了出来。

“于是,巨河对森林说:对于我逃脱的事,请你千万不要告诉伏罗河!”森林当即答应替它保守秘密。

“一路上,巨河顺便又吞并了英舍湖。然后,它便趾高气扬、威武雄壮地向前奔去,最后来到了戛格耐夫,准备从那里穿过去。

“当巨河来到戛格耐夫的米耶尔因附近时,它看到一条很宽、很漂亮的河迎面走了过来,河上闪动着耀眼光芒。这条河就像玩游戏一样,不费力地就把挡住它去路的森林和丘陵推开了。

“‘请问,前面这条漂亮的河是什么河?’巨河问森林。

“恰巧在同一时刻,伏罗河也在问森林:‘从北面来的这条气势磅礴的大河是什么河呀?’”这时,站在一旁的森林说话了,它的声音很大,两条河都能听到它的话:“巨河和伏罗河,刚才你们各自都把对方称赞了一番,因此,我觉得你们再也不应该互相对抗了,你们应该联合起来,共同开辟通往大海的道路。”听了森林的话,两条河好像都很高兴。可是它们两个谁也不愿意放弃自己的名字。

“如果不是森林提议它们都放弃原来的名字而另取新名,那么,它们之间的联合很可能因此化为泡影,而不能实现。

316. “后来,双方都赞成森林的建议,并请森林为它们起一个新的名字。森林当即决定,在两条河流没有联合以前,巨河改名为东达尔河,伏罗河改名为西达尔河。联合到在一起以后,简称为达尔河。

“两条河联合起来以后,就开始不可阻挡地前进。它们把大图纳的土地冲刷得像庭院一样的平坦。随后,它们不加思索地跳下克瓦斯维登和杜姆纳维特瀑布。到了陆农湖附近时,它们又把整个湖都吸收过去,并且迫使周围的所有河溪都归属它们的统领。然后,它们几乎没有遇到什么障碍向东一直奔向大海,并且像湖泊一样向外扩展开来。在为发展瑟德尔富什的工业和埃尔沃卡雷比的电力建立下了巨大功勋以后,它们最后终于投进了大海的怀抱。

“当它们即将走进大海的时候,它们不约而同地想起了它们之间的竞赛和为此而经历的千辛万苦。

“现在,它们都感到了疲倦和衰老,并且为自己年青时代的争强好胜而感慨万千。当时那样做究竟是为了什么。

“然而,它们再也不可能找到答案了,因为森林已经停在高处的海岸上,而它们自己又不可能重新跑回自己的河道。它们无法看到,人们怎样纷纷搬出它们曾经走过的那些地方。现在,东达尔河沿岸的湖泊周围和西达尔河的河谷都已经出现了城镇,除了在他们激烈竞赛时流经的那些地方,遍地都是荒芜的森林与光秃的高山。”

317. 第三十章 一份最大的遗产古老的矿都4月29日星期五渡鸦巴塔基在瑞典境内最喜欢的地方就是法伦市。每当冰雪消融的春天来临时,他总是喜欢到那里去,在那个古老的矿都附近住上一阵子。

法伦市坐落在一个大峡谷里,一条小河横贯全城。峡谷的北面是一个清澈、秀丽的小湖,名叫瓦尔邦湖,岸边岬角很多,草木葱郁。南面是陆农湖的一个小湾,模样也像一个湖,名叫蒂斯庚,湖水很浅而且很污浊,湖岸潮湿,脏乱不堪。峡谷的东面是一条风景优美的山脉,山顶上松树挺拔,白桦翠绿,山坡上到处是茂密的果园。城市的西面也是一条山脉,山顶上长着稀疏的针叶林,整个山坡上寸草不生,光秃秃的。惟一覆盖在地上的是一些凌乱的、又大又圆的石头。

位于峡谷中间、小河两岸的法伦市,看起来完全是按照它所处的地理位置而建造的。各种富丽堂皇的建筑都座落在峡谷布满绿色的一面,其中有两座教堂、市政厅、省

长官邸、矿业公司办公大楼、银行、旅馆、学校、医院以及各种漂亮的别墅和住宅。而在峡谷布满黑色的另一面，街道两旁尽是一些面积不大、只有一层的红砖房子，此外，还有一排排毫无生气的木栅栏和庞大而臃肿的厂房。离街道不远大沙漠正中，是法伦铜矿。

318. 渡鸦巴塔基从来就没有到城市的东半部去看过，也没有看过秀丽的瓦尔邦湖。在这座城市里，他最喜欢的是它的西半部和那个很小的蒂斯庚湖。

巴塔基是个善于考虑问题的渡鸦，他把探索一切事物的根由，思考那些令人深思、发人深省的问题当作自己最大的乐趣。在这个城市布满黑色的西部，他发现了许多诸如此类的事情。他常常想，这个到处都是红色木头房子的城市为什么没有像这个国家其他同类城市一样被烧毁呢？铜矿周围那些东倒西歪的房屋还能存在多久？他甚至花费很多时间去探寻矿区中央的那个大矿坑，并且亲自飞到它的底部，试图弄清它的来历。

对矿坑和机房周围那些堆得像山一样高的矿渣堆，他曾百思不得其解。他曾试图阐明那个终年定时发出短促而凄凉响声的信号铃究竟叙述的是些什么。他甚至猜想，已经被开采过几百年铜矿和像蚁蛭一样满是坑道的地底下究竟是什么样子。当巴塔基终于对这一切有了一定的了解以后，他便飞到那片可怕的沙漠上去，苦苦思索着为什么这里的石头与石头之间没有长草。

有时，他还飞到蒂斯庚湖上去。在他看来，蒂斯庚湖是他所见过的湖当中最美丽的。可是，湖里怎么连一条鱼也没有呢？为什么一阵狂风过后湖水有时会变成红色呢？为什么从矿里流出的一大股水注入湖里以后，水会闪着淡黄色的光芒？他还曾想过，房子倒塌后留在湖岸上的残砖破瓦，位于荒凉的沙漠和奇异的湖泊之间的那个小锯木厂——蒂斯克，为什么那里竟会绿树成荫，到处都有绿色的花园？尼尔斯·豪尔格随大雁从这里经过的这一年，市郊蒂斯庚湖岸上仍有一间破旧的房子。人们每隔一年就要在这里烧上一两个月硫磺，于是把它称作硫磺房。这间破旧的木板房盖起来的时候是红色的，可是到了后来，它却慢慢地变成了暗褐色。

319. 房子上没有窗子，只有一排装着黑木板小门的方孔，而且几乎总是关着的。巴塔基从来也没有机会向里面看过一眼，所以，他对这间屋子里究竟有些什么感到很好奇。

这天，风刮得很大。旧硫磺房方孔上的一扇小木门突然被风吹开了。巴塔基急于看到里面的情况，就趁机从方孔里飞进去。可是，他刚一进去，方孔上的小门就关上了，巴塔基被关在小屋里。

透过墙缝有一线微弱的光照进屋里来了，巴塔基为能看到里面的一切感到十分高兴。可是，里面除有一个砌着两口锅的炉子外，什么也没有。不久，他就看厌了。等到他想从屋里出来的时候，他再也出不来了。风一直没有把小门重新吹开。

巴塔基这下可急了。他开始大声向外呼救，整整叫了一天。大概没有几种动物能像渡鸦那样不知疲倦地大声喊叫，巴塔基叫了不久，附近的动物就都知道巴塔基被